

# 四川合纵药易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 特别提示

四川合纵药易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易购”、“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67号）（以下简称“注册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136号）（以下简称“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深证上〔2020〕484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20〕483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以下简称“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证券业协会”）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规范》（中证协〔2020〕211号）（以下简称“网下新规”）、《关于明确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规则及适用自律管理要求的通知》（中证协发〔2020〕112号）（以下简称“网下投资者通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2018〕142号）等相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拟在创业板上市。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保荐机构”）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

账户。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

www.szse.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采用按市值申购向全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方式进行。持有深交所股票账户卡并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账户且满足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可参与网上申购。在2021年1月14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市值10,000元以上（含10,000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单位，不足5,000元的分不计入申购单位。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最高不得超过6,500股。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6. 自主表达申购意向：网下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保荐机构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7. 本次发行回拨机制：网上和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网下申购总体情况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上、网上发行数量进行调节。具体回拨机制请见“二、六、回拨机制”。

8. 本次发行申购，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再参与网上发行的申购。

投资者参与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按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对其余申购做无效处理。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按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

9. 获配投资者缴款与弃购股份处理：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四川合纵药易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1年1月20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则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无效。

10. 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Q 11.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获配新股无效。

12.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对网下发行初步询价结果、发行价格、申购数量、发行人数、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2.25元/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1.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市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2.25元/股，未超过特别规定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2.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初步询价结果，在剔除最高部分报价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考虑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2.25元/股。

3.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4.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市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2.25元/股，未超过特别规定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5.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6.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市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2.25元/股，未超过特别规定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7.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8.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市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2.25元/股，未超过特别规定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9.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10.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市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2.25元/股，未超过特别规定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11.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12.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市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2.25元/股，未超过特别规定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13.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14.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市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2.25元/股，未超过特别规定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15.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16.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市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2.25元/股，未超过特别规定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17.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18.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市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2.25元/股，未超过特别规定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19.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20.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市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2.25元/股，未超过特别规定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21.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22.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市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2.25元/股，未超过特别规定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23.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24.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市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2.25元/股，未超过特别规定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25.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26.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市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2.25元/股，未超过特别规定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27.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28.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市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2.25元/股，未超过特别规定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29.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30.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市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2.25元/股，未超过特别规定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的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31. 本次发行在发行方式、回拨机制、申购及缴款等环节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32.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市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方式进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12.25元/股，未超过特别规定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中位数，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进行跟投。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询价。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深交所的网下